

# 合同

编号: 2015 年第 209 号

甲方: 西安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

乙方: 陕西医药控股集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依据 医疗设备 (202405B) 项目 (项目编号: JXRC-250720) 招标结果,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规定及投标文件之内容,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, 经友好协商, 达成以下合同条款:

## 一、合同标的物

| 一、合同标的物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|----|
| 设备名称          | 规格型号                  | 品牌     | 数量  | 单价 (万元) | 总价 (万元) | 备注 |
| 动态血压监测仪       | WBP-02A               | 深圳星脉   | 4 台 | 1.6     | 3331.5  |    |
| 胰岛素泵          | P-02                  | 珠海博士医生 | 5 台 | 1.7     |         |    |
| 微波治疗仪         | HB-W-D                | 成都恒波   | 1 台 | 2.7     |         |    |
| 微波治疗仪         | WB-3100(AIII)         | 徐州宝兴   | 3 台 | 2.7     |         |    |
| 光子治疗仪         | UR-787B               | 武汉优瑞   | 1 台 | 5.6     |         |    |
| 多导睡眠监测仪       | PSM-R                 | 杭州暮安   | 2 台 | 2.6     |         |    |
|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| Spectral CT Plus      | 苏州飞利浦  | 1 台 | 2428.7  |         |    |
| 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 | Azurion 5 M20         | 苏州飞利浦  | 1 台 | 866.3   |         |    |
| 合计金额          | 人民币 (大写)：叁仟叁佰叁拾壹万伍仟元整 |        |     |         |         |    |

合同总价包括设备价格、税款、运杂费、安装调试费、报关和商检费 (进口)、保修期内全部费用及其它相关费用。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, 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。

## 二、付款要求

(一) 付款方式: 设备按医院指定地点, 安装、调试、最终验收合格后 13 个月内付合同总额的 100%。

(二) 付款要求: 乙方出具付款周期内维护保养报告、质量控制检测记录、维修记录及培训记录, 与甲方核对无误后, 经使用科室和医学装备科确认后, 再开具发票, 提交付款申请后按医院程序支付款项。

## 三、交货条件

(一) 交货地点: 西安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指定地点。

(二) 交货期限: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到货, 并完成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及初步验收。

#### 四、运输

(一) 乙方负责所有设备的运输,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, 但必须保证按期交货, 并确保设备安全、完整到达甲方指定地点。

(二) 设备在运输、搬运、安装的过程中, 造成甲方损失的, 由乙方为甲方修复、更新。若发生设备损坏的, 甲方认为有必要的, 乙方应更换货物。

#### 五、设备安装培训

##### (一) 安装调试

乙方负责将设备运至甲方指定地点, 指派工程师到现场安装调试, 在验收合格之前出现的损坏以及丢失均由乙方负责。设备包装材料由乙方清理回收, 若乙方未按甲方要求清理包装材料, 按医院相关规定进行处罚。

##### (二) 现场培训

1. 乙方免费提供现场操作使用培训, 保证使用人员掌握设备操作使用的各种功能。
2. 乙方免费提供软件升级及升级后的使用培训。
3. 乙方免费负责所销售设备的相关技术培训和操作人员培养, 支持医院新项目的开展, 保证医院熟练掌握设备的使用。

##### (三) 设备原厂培训

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、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质保期内每年各一次不少于 2 人次医工进场培训;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质保期内每年一次不少于 3 人次临床医师至少一周全国性专业培训 (费用全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)。

#### 六、售后服务

(一)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, 动态血压原厂质保贰年; 胰岛素泵原厂质保肆年; 微波治疗仪 (HB-W-D) 原厂质保贰年; 微波治疗仪 (WB-3100(AIFI)) 原厂质保壹年; 光子治疗仪原厂质保叁年; 睡眠监测仪原厂质保壹年, 主机一年内有任任何问题免费更换新机;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原厂整机质保叁年; 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原厂整机质保叁年。设备终身维修, 软件终身免费使用及升级, 提供永久的技术咨询、服务和备品备件。

(二) 保修期内若主要配件故障, 更换后配件的保修期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。

(三) 保修期内设备每年开机率  $\geq 95\%$  (每年按 365 天计算), 若保修期内年开机率未达到 95%, 每延误 1 天, 保修期顺延 10 天。



(四) 保修期过后, 原厂负责维修, 并且只收取配件费用, 免服务费。

(五) 维修响应时间: 乙方接到故障报告后在 2 小时内响应, 8 小时内到达现场, 提供备用机。

(六) 乙方对甲方购买的设备至少每季度进行一次免费维护保养, 并提供维护保养记录。

(七) 乙方负责甲方购买的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、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、除颤仪、病人监护仪的首次计量手续及费用, 并提供计量合格标签和计量检定证书。

(八) 乙方免费承担与医院 PACS 连接的所有软硬件, 开放 USB、DICOM、TCP/IP 通讯协议。

(九) 质量控制检测要求

1. 质保期内乙方必须按照 WS519—2019《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装置质量控制检测规范》、WS 76-2020《医用 X 射线诊断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规范》等要求, 重大维修后应进行验收检测, 并定期进行稳定性检测。

2. 验收检测应委托有资质的技术服务机构进行, 稳定性检测由厂家授权的专业工程师完成, 并及时出具相应检测报告。

3.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验收检测项目包含: 诊断床定位精度、定位光精度、扫描架倾角精度、重建层厚偏差、CTDI<sub>w</sub> 检测、CT 值 (水)、均匀性、噪声、高对比分辨力、低对比可探测能力、T 值线性。定期稳定性检测项目包含: 每个月进行一次诊断床定位精度、CT 值 (水)、均匀性、噪声检测; 每年进行一次重建层厚偏差、CTDI<sub>w</sub> 检测。各检测项目判定标准应符合 WS519—2019《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装置质量控制检测规范》的要求。

4. 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系统验收检测项目包含: DSA 动态范围、DSA 对比灵敏度、伪影。稳定性检测项目包含: DSA 动态范围、DSA 对比灵敏度。各检测项目判定标准应符合 WS 76-2020《医用 X 射线诊断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规范》的要求。

## 七、验收

(一) 乙方提供的设备要求: 自出厂日期当月起 2 年内的全新设备。

(二)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, 甲方根据合同要求, 进行外观验收, 确认规格、型号和数量。甲乙双方须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。

(三) 货物安装、调试并正常运行后, 由乙方进行自检, 合格后能够正常使用时通知甲方。

(四) 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, 进行验收, 验收合格后, 填写验收单作为对货物的最终确认。

(五) 乙方向甲方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, 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。

(六) 若合同设备外箱包装受损、包装箱件数不符、设备有质量或技术问题, 乙方应按照

甲方要求,采取补足、更换或退货处理措施,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。

(七)验收依据:设备安装完成并正常运行一个月后,按照合同正文、合同附件、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进行最终验收。

(八)完成安装、调试、培训、及初步验收后,乙方供应的货物(设备)所有权转移至甲方。

## 八、违约责任

(一)按《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民法典》中的相关条款执行。

(二)乙方逾期交货,每逾期一天应支付合同总额0.5%的违约金,直至交货为止。逾期交货超过20天,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(三)甲方逾期付款,每逾期一天应支付合同总额0.5%的违约金,直至付清货款为止。违约金上限不超过合同总额的5%。

(四)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质量不能满足要求,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,提高技术,完善质量,否则,甲方有权终止合同。

## 九、其它约定

如遇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,甲方有权终止或修改合同。

## 十、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,由甲、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 十一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一式柒份,甲方执陆份,乙方执壹份。本合同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## 十二、附件一 设备配件及耗材价格清单

附件二 设备配置清单

甲 方:西安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

法定代表人:

签订日期:2023年9月18日

乙 方:陕西医药控股集团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:

联系电话:

签订日期:2023年9月10日

